

竹橋國小 113 學年度辦理學習扶助鼓勵措施



說明：公開表揚參加學習扶助成績進步之學生



說明：辦理期末摸彩活動，鼓勵認真向學學生



說明：學期末 老師獎勵學習態度認真的學生

臺南市 113 學年度七股區竹橋國小推動學習扶助學生獎勵措施

學生：

- 一、課堂中依學生需求提供餐點。
- 二、依學生學習狀況適時給予口頭鼓勵及榮譽點數。
- 三、對於課業成績進步者頒發進步獎狀。
- 四、進步者在學生晨會中公開頒發獎品。

教師：

依承辦人員辦理績效依權責予以敘獎鼓勵，於公開場合頒發績優行政人員和授課教師獎狀。

經費來源：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。

預期成效：

- 一、配合學生程度教學，協助弱勢學生建立學習興趣及自信心。
- 二、增進學生基本能力並縮短學習成就落差。
- 三、善用各種人力資源，投入教學現場，真正照顧到弱勢學生。

本計畫經校長核可，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決議後實施。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
教務組長
李靜宜

主任：

教師兼
教導主任
黃薇芬

校長：

臺南市七股區
竹橋國小校長
謝宇笙